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暨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會議日期：110 年 1 月 20 日(三)下午 16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參、主持人：校長 林榮洲

紀錄：蔡燕妮

出席：如簽到名冊

宣布開會：應到人數 165 人，實到人數 152 人，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肆、上次會議提案紀錄及執行情形：上次會議(臨時校務會議)109 年 9 月 2 日

提案一：修正本校「學生獎懲規定」。(學務處)

決議：全數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照案執行。

伍、校長致詞：

敬愛的東港高中全體同仁們 大家 吉祥：

再過 21 天就過農曆年了，謹此先祝福大家牛年闔家平安喜樂、吉祥如意！

感謝全體同仁們這一學期來，為成就小孩學習所做的各項教學、行政工作努力及犧牲，亦感恩家長及顧問們全力支持學校、信任學校的各項教學安排，而學生們的認真學習態度亦令人激賞，謝謝大家！有您們真好。祝福東港高中校務昌隆、諸事如意、圓滿吉祥、翻轉順利。

- (1) 今年大學學測將於後天 110 年 1 月 22、23 日舉行，學生已準備多時，即要上場考試，敬請大家給與高三學生打氣、鼓勵，並安定學生緊張情緒，全力衝刺。亦誠摯邀請各任課老師於學測時，在防疫規定下，到考場為學生加油。(本校高三學生之考場大多數安排於屏東女中，兩位特殊考生安排於屏東大學校本部(民生校區)。
- (2) 感謝大家的努力及協助，教學順利進行，學生的校外表現極為優異，諸如學科能力比賽、國語文比賽、美術比賽、國樂比賽及各項體育競賽(如田徑、足球、羽球、網球、巧固球、籃球…等)；而教學設施維護、修繕及整建上，亦過了極度繁忙的一學期，諸如高中及國中教科書採購之補辦手續、教室公佈欄更新工程、校園 LED 照明設施、操場抽水設施、風雨球場照明設施、K 書中心建置、活動中心燈光及防漏改善…等工程，請督促學生善用教學、活動設施。
- (3) 在輔導室的積極及用心，以及大家的努力與支持下，本校今年有 5 位同學通過公私私立大學「特殊選才計畫」之遴選，將獲得不用學測成績即可進入大學就學之機會，充分發揮低分高就之效益，未來此區塊之大學升學比例將會再擴大，請同仁鼓勵高一、二同學儘早安排、規劃，增長自我加分之多元能力，以提升自己的未來各大學「特殊選才計畫」之入學機會。
- (4) 有感受到學務處天天在忙著學生的生活管理及輔導事宜，並為著降低學生讀書壓力不斷的辦理各項活動及比賽，感恩大家用心、費神成就小孩之努力。
- (5) 感謝教務處為新課綱的新年度課程計畫撰寫及執行，更為了提升國中部及高中端的升學輔導計畫熬費心思，亦為了招收優質國小學生到校就讀，奔馳於東港地區及周遭之國小，亦不斷的鼓勵同仁們積極參與新課綱課程計畫之增能事宜及跨領域工作坊。任何變革多少會有不適之痛，倘若不跟上變革腳步，學校的未來發展及學生之未來社會適應能力將產生落差，故請大家能自我調適、自我努力增能，請大家加油。
- (6) 為了讓學生有課餘讀書空間，感謝圖書館用心協助提報 K 書中心申請計畫，在縣府長官支助 9 萬元，國教署補助了 111 萬元、許校友捐助 10 萬元、林蔡鳳梅議員特別補助款 16 萬元，購置了個人獨立桌椅 144 套，完成 3 間 K 書教室，於每間教室安裝一組大功率變頻冷氣機及監視器，以及照明設備；並在媛涵老師協助下尋覓志工到場協助留意安全，自 109 年 12 月 19 日(六)開始試營運，於 12 月 28 日辦理開幕儀式，感謝家長會吳景雲會長、鎮上貴賓、民意代表及督

學一起到校祝賀。為讓K書中心全年無休的提供東港高中學生讀書空間，歡迎同仁及家長加入志工行列。以請鼓勵學生善用「K書中心」好好讀書。

※ K書中心開放時間：(1)周一～週五 晚上5：30～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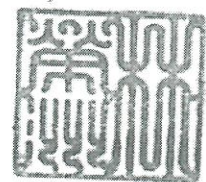
(2)周六及周日 上午08：00～晚上10：00

- (7) 為提供學生適性學習機會，將於2月1日安排高中寒假轉學考試事宜，若有親朋好友或鄰居小孩要轉學至本校，請告知到教務處報名。
- (8) 目前屏東區在少子化及國中生外流外縣市就讀之衝擊下，高中職招生不易，本校高中部學生表現優異，請國中部老師全力以赴鼓勵優質學生優先留校升學，營造優質完中學園，建立學校優質口碑，並歡迎鄰近鄉鎮優質國中生，第一志願選讀本校高中部，請大家努力的持續正向翻轉東港高中校譽。加油！
- ※並請全體教職員工們，全力正向行銷「東港高中～國中部」的優勢，邀請親戚朋友及鄰居小學優質畢業生，優先選擇「東港高中～國中部」就學。謝謝大家！
- (9) 下學期除高中部準備「指考」的學生尚在衝刺大學指考考科外，國中部學生已進入「教育會考」衝刺階段，敬請同仁在「正向管教」下，多鼓勵學生正向思維學習及態度，並全力以赴努力當學生「貴人」及仰慕學習的對象，發揮正能量的傳遞。感恩！
- (10) 在學生的生活管理上，諸如服儀、學習行為…等，期望大家仍秉著教育愛精神，在包容、尊重、關心及和諧氛圍下，用多鼓勵少責罵的輔導技巧，提升學生自律、正向的學習態度，導正不妥之學習行為，謝謝大家。
- (11) 國家目前正積極的在推國中小學「雙語教學」，目的在於增進學生說英語的環境，進而提升學生對英語的學習興趣及能力，請大家可在授課之課堂上，用英語由淺而深、由少而多的融入教學過程中。加油！
- (12) 為型塑健康有品、知書達禮的溫馨校園，請同仁以正向管教原則為各項教學活動之依歸，將「性別平等教育」、「校園人權法治教育」、「品德教育」及「孝親尊師」等議題融入教學中，並努力推展「童軍教育」、推動游泳教學、推廣校園國際化（國際教育與第二外語教育）、科學教育（科學展及學科能力比賽）。總之，在生涯規畫上，鼓勵學生多元式的做最佳選擇；在學習上更應加強語言、資訊能力及正向的積極學習態度，以因應未來多變的競爭型社會。

榮洲甚幸有緣與大家共同為優質東港高中校譽奮鬥努力，這一學期來，看見同仁為成就小孩的用心及努力，亦看到同仁在行政工作上的堅持及付出，令人感佩！當今的教育工作環境，在大環境少子化及日新月異之科技產品交互作用下，多變的教育條件不斷在更新，處處在挑戰各級學校教師的作為及毅力與應變能力，各處室行政同仁的工作，亦因不可控的變動因素增多而甚為繁重，冀望全體同仁平時多給他（她）們掌聲及鼓勵，並以同理心、包容心，配合行政，落實教學及管理工作，讓校務發展在存善念、說好話、做好事的溫馨和諧校園氛圍下，順利推動、進步。崙此

祝福大家 闔家平安喜樂 一切圓滿 吉祥如意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校長 林榮洲



敬上

家長會長致詞：

明天寒假開始也將召開招生座談會班級家長代表大會，教師們超額問題，家長會將與學校並肩作戰，家長會肯定教師們的努力付出，會後備有晚宴慰勞教師，也希望高國中同仁一起努力、和諧、奮

門，本人代表家長會向教師們拜年並謝謝大家。

陸、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報告：

- (一)感謝各位老師對學校教務工作的協助與幫忙，各項的競賽感謝所有辛苦指導的老師們，因為您們的付出讓學生的表現更加亮眼。
 - (二)因應減班超額的衝擊，請所有老師能多多發展第二、三專長，以利配排課。
 - (三)為維持繁星成績公平性，請高中部老師務必依領域及會議決議評定成績。本學期成績輸入截止日為 1/25，成績檢核日為 1/26，課程學習成果認證截止日為 2/3，請各位老師把握時間完成，辛苦大家。
 - (四)請老師們記得填寫課程評鑑表(每人每學期皆要填寫)，交由領召彙整後，再交回教務處留存。謝謝協助!
 - (五)請教師下學期配合公開觀議課與後中資料庫填寫表單業務，謝謝。
 - (六)下學期辦理高中部科展及學科能力競賽校內初賽，請鼓勵同學參與競賽。
 - (七)國中部各科教師請於 1/25(一)期限前，上網登錄學生各項成績及評語。
 - (八)國中部教科書將於 2/17(三)返校日早上 7:40 發書，各班請派 15 位同學前往活動中心，當天會依年級廣播，分批領取，也請導師提醒同學返校日當天要帶書包或袋子。
- 另外 1/26(二)要公告補考名單，1/27 舉行補考，請務必於期限前完成成績登錄，系統才能決定應參加補考的同學，這很重要。另外補考完當日請各領域完成批改成績繳交至教資組，以完成 109-1 學期的國中部成績結算，謝謝。

二、學務處報告：

- (一)學務處感謝各位導師及同仁上學期的幫忙，若有未盡事宜，希望大家多多指教與包涵，學務處也先跟同仁拜個早年，祝大家新春愉快，牛轉乾坤。
- (二)校慶運動大會將於 110 年 3 月 18 日~3 月 19 日舉行共兩天，拜託全體教職員工同仁(含代理代課教師)幫忙與協助，每個同仁都有安排工作，讓整個活動能夠順利進行。
- (三)校長及會長邀各位老師，於 110 年 2 月 24 日上午 10 點進行全校教師大合照，請當天各位老師踴躍參與；另增加 2 月 23 日九年級合照。
- (四)學務處大約在四月會發下「導師意願調查表」及「申請導師緩任表」，屆時學務處會口頭邀請未擔任職務的老師擔任導師，也請有意擔任導師工作的同仁主動跟學務處聯繫，感恩。
- (五)落實教育部零體罰政策與正向管教與輔導辦法，學生如果犯錯請依照情節重大與否，符合比例原則依照校規處分，任課老師如果有記過請務必告訴導師，以方便導師向學生家長說明，也請同仁管教學生勿體罰、勿當眾言語辱罵，以免傷害學生。
- (六)防制校園霸凌事件、性平事件、毒品入侵校園，是教育部重要的施政方針之一，請全體教職員工同仁如果有發現校園霸凌事件與毒品事件，要積極處理與防範，如果是性平事件要掌握通報的時效性，於事件發生 24 小時之內要通報，有需要學務處支援的會全力配合處理。
- (七)教師法第 14 條第 12 款及相關條文立法通過，也即「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毒害事件，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毒害事件之證據，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不得聘任為教師，已聘任者除依相關規定辦理外，還應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停聘或不續聘。

生輔組：

有關教育部要求學校於各項會議時機宣導校安通報規定事項，校安通報事件依屬性區分緊急事件、法定通報事件、一般校安事件：

- (一)緊急事件：(知悉後，立即應變及處理，並於二小時內完成校安通報網通報)
 1. 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師生有死亡或死亡之虞，或二人以上重傷、中毒、失蹤、受到人身侵害等，且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時知悉或立即協處之事件。
 2. 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致情況緊迫，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時知悉或各級學校自行宣布停課者。

3. 逾越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處理能力及範圍，亟需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協處之事件。
 4. 媒體關注之負面事件。
- (二) 法定通報事件：(甲級、乙級事件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丙級事件至遲不得逾七十二小時)
1. 甲級事件：依法應通報主管機關且嚴重影響學生身心發展之確定事件。
 2. 乙級事件：依法應通報主管機關且嚴重影響學生身心發展之疑似事件，或非屬甲級之其他確定事件。
 3. 丙級事件：依法應通報主管機關之其他疑似事件。

(三) 一般校安事件：(至遲不得逾七日完成通報)

非屬緊急事件、法定通報事件，且宜報主管機關知悉之校安通報事件。

教育部各級學校之第三類人員行為態樣清查原則，以下供老師們參考：

- (1) 曾遭警查獲出入不當場所者。
- (2) 經常深夜逗留不當場所或深夜在外遊蕩者。
- (3) 長期缺曠或無原因經常缺曠3日以上者。
- (4) 與藥物濫用人員交往密切者。
- (5) 發現攜帶不明粉末、藥丸、疑似吸食器到校者。
- (6) 有抽菸、喝酒、吃檳榔習慣者。
- (7) 參加不良組織或藝陣活動者。
- (8) 經常性翹家者。
- (9) 常在校內、外糾眾鬧事或圍事、不服管教者。
- (10) 金錢使用習慣劇變者。
- (11) 校外交友複雜者。

學生活動組：

- (一) 歡迎有興趣開設社團活動的所有教師，請洽學生活動組，以利活動組建立「社團教師人才資料庫」。感謝大家的熱情參與。
- (二) 下學期開學後將開放校園部分場域，以供高中部創意進場練習。屆時請高中各班依據需求向學生活動組登記申請。

體育組：校慶運動大會將於110年3月18日~3月19日舉行共兩天，因應防疫目前暫訂不開放校外人士參加(除特別來賓之外)，敬請包涵。

衛生組：

- (一) 各班級寒假返校打掃日期已公告，衛生組協請導師幫忙管理同學返校打掃出席率；另申請補打掃須有特殊原因(請導師先行過濾)並提前向導師請假，以利當天點名時掌握學生人數及安全。

※需志工時數之學生也可打掃給於志工時數。

- (二) 依《環境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由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為其投保勞工保險、軍人保險或公教人員保險者」，即為《環境教育法》第19條第1項所稱員工、教師，每年應參加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

環境教育網站 <https://elearn.epa.gov.tw/>

註冊--登入---學習資訊---影片專區，研習後請至個人研習紀錄，查詢是否滿四小時。請本校教職、員工含代理教師，於110年1月~6月逕自研習至少四小時。如有任何問題研習問題請洽衛生組協助處理。

- (三) 依照「廢棄物清理法」第五十條規定：「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經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一、不依第十一條第一款至第七款規定清除一般廢棄物。二、違反第十二條之規定。三、為第二十七條各款行為之一。」所以，如果民眾拒絕垃圾分類，政府當然有權開出罰單，並處以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請全體師生務必做好垃圾回收，一般垃圾勿有回收物，請把寶特瓶壓扁、鋁箔包吸管拔掉攤平、紙容器、飲料杯，必須清洗疊起來，確實做好垃圾分類，謝謝。

- (四) 本校過重及超重學生占比國中部為33.9%，高中部為36.0%，為維護學生身體健康，請大家勿

用含糖飲料獎勵，謝謝。

- (五)健保局呼籲大家，有疾病時應該立即就醫，但更需要有正確的就醫方式，不但可以確切解決醫療問題且節省您更多的寶貴時間與交通成本。若您或您的家人經常在各醫療院所就醫卻無法找到問題、罹患多重疾病不知該如何就醫，歡迎洽詢健保局諮詢專線：0800-030-598，健保局各分區業務組將會有專人為您服務。

午餐秘書業務：下學期要吃午餐的同仁，請找午餐秘書登記，謝謝。

三、總務處報告：

(一) 上學期具體成效：

- 1、解決雨季學校操場積水問題，建置抽水站排水系統加速排水。
- 2、爭取國教署補助風雨球場 LED 燈照明設備，提昇球場明亮度。
- 3、爭取國教署補助集合場音響設備，解決聲音干擾與雜訊不清問題。
- 4、全校佈告欄更新與建置。
- 5、落實政府班班有冷氣政策，全校電力系統改善。
- 6、前瞻計劃智慧學習教室第一期建置完成。
- 7、全校消防設備與抽水泵浦安檢與維護。
- 8、K 書中心建置完成。
- 9、因應 108 年課綱第三間科技教室規劃與建置完工。
- 10、全校飲水系統更新與建置完成。
- 11、學生活動中心採光、燈具、防漏整修完成。
- 12、學校中庭噴水池整修。

(二) 預定工程

- 1、第二期程活動中心後方停車場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 2、垃圾場整建與地面鋪面改善工程。
- 3、校門口左側整地工程與綠美化工程
- 4、全校七、八年級班級冷氣工程建置。
- 5、擴充第三期全校飲水系統設備，滿足全校師生飲水需求。
- 6、活動中心右側門道路整建與排水系統重建。

四、輔導處報告：

(一) 主任報告：

謝謝老師們這一學期以來的協助，面對學生個性、智力、家庭等各方面多元的常態班，導師的挑戰性更高，在寒假期間期望各位老師能夠幫忙的事項：

- (1) 多追蹤班上學生的生活狀況。
- (2) 家境清寒、單親或隔代教養的學生，在假期間希望老師能夠多和學生連繫。
- (3) 能夠指定作業，如作文或過年相關報告。(協助學生利用 3C 產品完成寒假作業)。

(二) 輔導組

1. 為實現十二年國教適性輔導的理念，並落實各班「生涯發展教育」的推行，請各班導師及輔導活動任課教師持續協助，每學年至少一次為每一學生作個人生涯輔導會談並紀錄於「學生輔導紀錄手冊」，完備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及個人升學進路參考。(請學生妥善保存)
2. 依輔導處 109 學年度工作計畫，下學期將持續辦理生命教育(講座、相關活動)、生涯發展教育(各項心理測驗、技職學校入班宣導、升學博覽會、產業參訪等相關活動)、生活輔導、學習輔導，屆時也請學校同仁持續協助，使各項活動圓滿執行、豐富學生視野。
3. 因攝像科技及網路媒體的蓬勃發展，校園性平事件有逐漸增多的趨勢，加上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一直是教育部努力的目標，因此要請老師到「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網」閱覽參考，當中有課程教學影音資源可供老師上課運用，也有性平相關的法令規章供老師查詢，協助老師們更深入了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知識。

(三)資料組

1. 感謝導師們的協助，使得全校學生家庭聯絡資料建置完成。
2. 本學期技藝專班及抽離式技藝班的課程已順利完成，下學期將學習設計、食品、電子電機、餐旅、醫護、機械等職群。
3. 屏東縣 109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於 110 年 3 月 11 日(四)至 3 月 12 日(五)舉行，高職端合作學校將安排集訓，集訓時間從寒假開始至比賽前，因此比賽的選手將准以公假參加集訓。
4. 感謝導師協助，讓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助學金順利申請及發放，使本校學生安心就學。

申請項目	審核通過人數	核定金額
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	7 人	合計 100,000 元
行天宮助學金	7 人	合計 38,000 元
富邦助學金	19 人	每人 600 元/月
偏鄉地區人才培育助學金	1 人	合計 16,203 元
濟世功德會	1 人	每人 1000 元/月
教育儲蓄專戶	121 人申請合計 1,211,916 元	(109.12.30)388,032 元已入庫

(四)特教組

1. 請老師們上網報名特教暨性平研習。
2. 第一學期獎補助金申請通過人數及金額

項目	通過人數	金額
身障生未搭交通車補助	5	5000
身障生獎補助金	5	10000

3. 本學期特教班資源班轉銜參訪學校如下：
 - (1)屏東高工
 - (2)東港海事
 - (3)佳冬高農
 - (4)屏東特教學校
4. 本校學區內國小資源班特教班轉銜參訪已完成，至本校參訪學校如下：
 - (1)東港國小
 - (2)東隆宮小
 - (3)東興國小
 - (4)鹽洲國小
5. 資源班九年級適性安置相關事宜進行中。
6. 高三學生身障生升大專校院考試及相關事宜陸續進行中。
7. 鑑定安置已送件審查，待屏東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於四月份召開鑑定安置大會。
8. 期末特推會及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皆已順利完成會議。

五、圖書館報告：

(一)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國全國閱讀心得比賽與小論文寫作比賽獲獎名單如下，感謝指導老師的用心，讓學生獲取佳績。

★小叮嚀：

- (1)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閱讀心得寫作比賽，上傳期限自 110 年 2 月 1 日(一)至 3 月 10 日(三)中午 12:00 止
- (2)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小論文寫作比賽，上傳期限自 110 年 2 月 1 日(一)至 3 月 15 日(一)中午 12 時。

請鼓勵高中部同學踴躍參加。

全國高級中學閱讀心得寫作 第 1091010 梯次 得獎作品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1	101	林筱涵	李映君	人生的旅途	想把餘生的溫柔都給你	特優
2	101	陳聖佑	李映君	我所認為的我	以我之名：寫給獨一無二的我	特優
3	103	許恩嘉	張韜	誰的青春不留遺憾	想把餘生的溫柔都給你	優等
4	103	張恆輔	張韜	成功在我	靠自己，去成功	優等
5	104	吉培宇	張韜	為了夢想而努力	洛杉磯尋寶記	優等
6	106	陳昱守	李映君	齊柏林與對大自然的省思	我的心，我的眼，看見臺灣	優等
7	106	黃羽岑	李映君	撒哈拉歲月 閱讀心得	撒哈拉歲月	優等
8	101	許敏萱	李映君	父親與討海人	討海人	優等
9	106	鄧雅云	李映君	真摯生活——用力揮灑向留白處	寫在課本留白處	優等
10	105	許書綺	李映君	《我是男校畢業的女生》 閱讀心得	我是男校畢業的女生。	優等
11	101	鄭名妤	李映君	天作不合	天作不合	優等
12	104	林佳頤	張韜	再給我一天	再給我一天	優等
13	104	林紘亘	張韜	舊時代的枷鎖與新時代的思維	紅玫瑰與白玫瑰	優等
14	106	張繼方	李映君	創造幸福：不揮劍的勇士	深夜加油站遇見蘇格拉底	優等
15	105	周芊鳳	李映君	理性與抉擇	傲慢與偏見	優等
16	101	潘又捷	李映君	天橋下的魔術師閱讀心得	天橋下的魔術師	優等
17	101	陳邗迦	李映君	台北人閱讀心得	台北人	優等
18	101	鄭勻喬	李映君	解憂雜貨店	解憂雜貨店	優等
19	106	彭少筠	李映君	分歧者	分歧者	優等
20	101	黃昱薰	李映君	能不能 轉身就遠行	能不能 轉身就遠行	優等
21	106	郭禮銘	李映君	小人物	兒子的大玩偶	優等
22	104	陳羽宸	張韜	世界和你想的不一樣讀後心得	晨讀 10 分鐘：世界和你想得不一樣	甲等
23	102	葉日淳	張承堯	無法觸及的黑暗面	我想聽見你的聲音	甲等
24	101	陳依華	李映君	藉文豪之筆探討人性	羅生門	甲等
25	106	李亭逸	李映君	秒速五公分 讀後心得	秒速五公分	甲等
26	105	周貴枝	李映君	愛情與真相	嫌疑犯 X 的獻身	甲等

全國高級中學閱讀心得寫作 第 1091010 梯次 得獎作品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27	105	李唱唱	李映君	海岸山脈中最美的存在	海岸山脈的瑞士人	甲等
28	105	楊鴻益	李映君	生命如何作答？利己年代的倫理閱讀心得	生命如何作答？利己年代的倫理	甲等
29	105	宋念蓓	李映君	被遺忘的那些人	逃難者	甲等
30	106	李晏禎	李映君	不認輸的骨氣	不認輸的骨氣	甲等
31	103	陳威廷	張勳	我生命中的棒球魂	台灣棒球小說大展	甲等

全國高級中學小論文 第 1091015 梯次 得獎作品

	類別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名次
1	法政類	206	孔以易	陳貞吟	<u>臨檢 讓你好「警」張？—淺探台美兩國的臨檢制度</u>	優等
2	法政類	201	吳芳宜 蘇育威 張簡秉晉	蔡瑞欣 王真琇	<u>台灣進口美國豬牛政策之淺析</u>	優等
3	健康與護理類	106	黃羽岑 宋昌珉 吳依宸	李佳玲 張雅倫	<u>青少年對 COVID-19 居家檢疫隔離措施認知之初探</u>	甲等
4	史地類	106	李亭逸 陳冠縉 官以恆	林建良	<u>古東港大小事</u>	甲等
5	史地類	106	陳彥榕 蔡秉縉 郭哲廷	林建良	<u>飲水思源~追溯祖先歷史</u>	甲等
6	健康與護理類	201	陳律維	馬志堅	<u>何處是我家之「流星家園」</u>	甲等
7	數學類	206	劉千慈	李銘芷	<u>「曆曆在目」—轉盤萬年曆規則之探討</u>	甲等
8	法政類	201	田佳怡 林宜蓉 許庭瑱	陳貞吟	<u>新疆維吾爾族人的美麗與哀愁</u>	甲等

(二)109 學年度國際教育交流成果

交流對象	交流方式	交流日期
日本兵庫縣 浜坂高中	視訊	9/23(三)、10/21(三)、11/18(三)、12/18(五)
日本千葉縣 市原高校	視訊	11/11(三)、11/18(三)、12/09(三)
屏東科技大學	大手牽小手	◆10/17(六):小琉球環境教育

外籍生	<p>◆10/24(六):小琉球海廢創作 參與國籍:泰國 x1、外蒙古 x1、印度 x3</p> <p>◆11/14(六):巧克力手作&東港七角頭踏查 參與國籍:巴基斯坦 x1、巴布紐亞幾內亞 x1、泰國 x1、 印尼 x1</p> <p>◆12/12(六)-13(日):刺繡口金包製作 參與國籍:史瓦帝尼 x2、越南 x3</p>
-----	--

(三)110年1月25日(一)-26日(二)將辦理「Big6閱讀素養課程×漫步東港-導覽摺頁冊創作」營隊活動。

(四)寒假期間比照周六開館時間借書，開館日期如下，請同仁多加利用：

(1) 開館日期:1/21(四)-1/22(五)、1/25(一)-1/29(五)、2/1(一)-2/5(五)

(2) 借書時間:9:00-12:00, 13:00-16:00

(五)109學年度第二學期將於2/18(四)開放書籍與班級書箱借閱。

(六)圖書館辦理新住民語言樂學計畫，預計於2/27(六)開始上課，課程會持續至迎王前，如果老師對越南語有興趣可向圖書館登記參加，有問題也可以洽詢圖書館。

六、補校報告：

感謝本學期同仁們協助補校課務暨行政業務，也希望下學年可以繼續協助補校的各項課務及業務。祝大家寒假愉快，牛年行大運。

七、人事室報告：

(一)109學年度第二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案，由本室依109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人資料主動列印申請表，開學後請欲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之教職員工攜帶私章(高中以上請檢附繳費單據)至人事室校對無誤後簽章。如子女有轉學異動，請提早通知本室，俾利作業。

(二)假卡填寫提醒：補休事由請記得填寫使用加班時數名稱，如：補休「109學年度第二學習親師座談會」，勿直接寫「補休」；申請公假、公差時，請檢附簽核指派公文。

八、會計室報告：

行政院主計總處109年2月修編【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暨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解釋彙編，其中列舉與各位老師同仁較相關的案例，提供參閱：

〈1〉個人受獎或代表單位受獎時，可否列支差旅費問題？(原行政院主計處97.4.10處忠七字第0970001950號「主計長信箱」)

答: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1點規定，各機關員工因公奉派出差報支旅費，依本要點辦理。故奉派代表機關受獎，係屬處理公務，可依規定支領差旅費；至個人受獎時，如係屬因公獲獎，並奉機關核派以出差方式辦理者，亦得依上開報支要點規定報支差旅費。

〈2〉當日往返無須檢附交通費單據，「當日往返」是什麼意思？

答:「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5點規定，搭乘飛機、高鐵、座(艙)位有分等之船舶者，當日往返無須檢附交通費單據。「當日往返」係指往返為同一日，不包括配合例休假日等提前出發或延後返回情形。例如：奉派108年1月3日出差，如1月2日搭乘高鐵出發，1月3日返回，即非屬當日往返情形，仍應檢據報支。

〈3〉因公參加研討會或相關會議，因主辦方要求住宿費以匯款轉帳方式支付，其所衍生之手續費得否報支差旅費(行政院主計總處106.11.16主預督字第1060053912號「主計長信箱」)

答:1.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1、2、9點規定略以，機關支付員工因公奉派出差之旅費，分為交通費、住宿費及雜費。出差地距離機關所在地60公里以上，且有住宿事實者，得在規定標準數額內檢據覈實報支住宿費。至雜費係供出差人在外業務聯繫、短程車資、傳真或影印等公務支出之用。爰所詢如屬出差性質，因「住宿費匯款轉帳之手續費」核屬《雜費》涵蓋項目，不得重複報

支。

2. 復依各機關派員參加國內各項訓練或講習費用補助要點第3、4、5點規定略以，受訓人員參加訓練或講習，服務機關得參照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補助起、返程日交通費，及得衡酌實際情況並依據其檢附之住宿費憑證，於規定上限數額內補助其住宿費。又奉派以公假登記參加訓練或講習性質之各項研習會、座談會、研討會等活動，其交通費及住宿費，均比照辦理。爰所詢如屬訓練或講習性質，基於政府僅對其交通費及住宿費酌予補助，〔住宿費匯款轉帳之手續費〕非屬補助範疇。

柒、討論提案：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暨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提案單(一)			
提案單位	學務處	提案人	林怡芬
提案主題	修正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提案內容：修正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第一、三條文內容。(如附件)			
說明： 一、依據 109.03.31 臺教授體部字第 1090010683B 號辦法第七條第二款「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辦理。 二、原條文 第一條：依據教育部107年5月11日臺教授體部字第1070015909B號令修正頒布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訂定之。 第三條：「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置委員13人，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各相關行政人員5人、專任運動教練3人、體育班教師3人、家長代表1人擔任委員；專任運動教練及體育班教師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修正內容如下： 第一條、依據：新增教育部 109.03.31 臺教授體部字第 1090010683B 號修正。 第三條、修正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置委員 15 人，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各相關行政人員 6 人、專任運動教練 4 人、體育班教師 3 人、家長代表 1 人擔任委員；專任運動教練及體育班教師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議決：同意 98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屏東縣立東港高中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07年12月06日107學年度臨時校務通過

110年01月20日109學年度期末校務會議修正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5月11日臺教授體部字第1070015909B號令修正頒布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訂定之及教育部109年03月31日臺教授體部字第1090010683B號修正。
- 二、為銜續前一教育階段運動績優學生繼續升學，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輔導其適性發展，培育運動專業人才。
- 三、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置委員15人，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各相關行政人員6人、專任運動教練4人、體育班教師3人、家長代表1人擔任委員；專任運動教練及體育班教師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四、本會任務如下：

- (一)成立課程及教學規劃小組，包括生涯規劃、職能探索、運動防護及運動科學應用。
- (二)運動訓練督導。
- (三)體育班校內自評。
- (四)學生對外出賽限制，包括課業成績出賽基準之訂定及每學年度出賽、培訓計畫之審議。
- (五)課業輔導及補救教學計畫審議，包括課業輔導內容及補救教學模式。
- (六)學生調整術科專長項目，或因故不適合繼續就讀體育班需轉班或轉學之審議。
- (七)其他有關體育班發展事項。

五、本會之召集人及委員均為無給職，任期壹年（每年八月一日至翌年七月卅一日止），委員隨其職務進退之。

六、本會由校長召集，或由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召集並由連署委員互推一人召集之。本會開會時，以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其指定代理主席或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七、本會出席人數需達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始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通過；贊成與反對同數時，取決於召集人。

八、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惟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本會召開議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九、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屏東縣立東港高中 體育班發展委員會 組織成員

序 號	稱 職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備 註
01	召集人	校長			
02	委員-行政人員	學務主任			
03	委員-行政人員	教務主任			
04	委員-行政人員	輔導主任			
05	委員-行政人員	教學組長			
06	委員-行政人員	實研組長			
07	委員-行政人員	體育組長			
08	委員-體育班教師	輔導教師			
09	委員-體育班教師	高中部			
10	委員-體育班教師	國中部			
11	委員-專任運動教練	田徑隊			
12	委員-專任運動教練	羽球隊			

13	委員-專任運動教練	足球隊			
14	委員-專任運動教練	桌球隊			
15	委員-家長代表	家長會代表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暨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提案單(二)**

提案單位	總務處	提案人	郭文雄
提案主題	本校提供適當場地，邀請優良廠商租賃以供應學生所需要熱食及校園安全食品。		
提案內容：同上。			
說明： 一、 依據 109 學年度親師座談會-家長建議事項辦理。 二、 目前學校僅提供自動販賣機供應麵包、飲料及礦泉水，未完全符合需求。			
議決：查「屏東縣立各高級中等學校場所開放使用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不符，故本案無法源依據。為解決供應學生所需熱食及校園安全食品問題，經現場投票以 64 票贊成學校重新成立員生消費合作社。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17 時 45 分

紀錄：

組長蔡燕妮

總務主任：

教師兼總務主任郭文雄

秘書：

教師兼秘書陳貞吟

校長：

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校長林榮洲